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老人福利關懷協會

110年【常年服務經費】暨舉辦【拾老·清寒拾荒長輩關懷行動】

募得款使用情形報告書

一、目的：

109年的台灣社會老年人口逼近16%，已邁入高齡社會，並推估將於114年邁入超高齡社會。根據學者研究，全國推估約有30,000名拾荒者仰賴拾荒過生活，其中35.1%左右的拾荒者是65歲以上的長輩，即便首善之都台北市，也有將近1500名清寒拾荒老人隱藏在社會各處，本會期望於城市當中，尋找生活困頓的清寒拾荒長輩給予實際關懷行動，為籌募【本會常年服務經費】暨【拾老·十老清寒拾荒老人關懷行動】執行費用，活動期間募得捐款8,128,913元、利息52元，總計8,128,965元。

二、期間：

核准勸募活動期間：自110年2月5日起至111年1月27日止

募款財物使用期間：自110年1月25日起至112年4月30日止

三、許可文號：衛部救字第1101360459號

四、募款活動期間所得支出：

收 入	
110/2/5~111/1/27 勸募	\$ 8,128,913 元
利息收入	\$ 52 元
合計	\$ 8,128,965 元

支 出	
必要支出	\$ 441,206 元
老人居住環境、物品改善	\$ 673,290 元
清寒拾荒老人關懷行動	\$ 1,788,027 元
老人福利推廣與倡議 常年服務費用	\$ 956,298 元
人事費用(含行政雜支、行銷顧問費)	\$ 4,270,474 元
合計	\$ 8,129,295 元

*收入8,128,965元-支出8,129,295元=協會自籌330元